

证券代码：688535

证券简称：华海诚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15

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披露重组报告书暨一般风险的提示性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绍兴署辉贸易有限公司等13名股东持有的衡所华威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衡所华威”、“标的公司”）7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2025年3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、第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重组报告书”）及相关议案，并出具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，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、审核通过并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、审核通过并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13日